

证券代码：002101

证券简称：广东鸿图

公告编号：2016-119

广东鸿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控股子公司竞得土地使用权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广东鸿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或“本公司”）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《关于控股子公司拟参与竞买土地使用权的议案》，同意控股子公司广东宝龙汽车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宝龙汽车”）参与竞买位于肇庆高新区，面积为 197324.85 平方米（折合 295.99 亩）的工业地块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，具体详见 2016 年 11 月 19 日公司刊登于巨潮资讯网的相关公告。

2016 年 12 月 2 日，宝龙汽车经网上公开竞价取得了上述地块的国有建设用地所有权，成交价款为人民币 6200 万元，并于 2016 年 12 月 6 日与肇庆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共同签订了拍卖成交确认书。公司将根据本次拍卖成交确认书的有关约定，与国土部门签订《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出让合同》。

特此公告。

广东鸿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二〇一六年十二月八日